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三维丝

公告编号：2019-038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存在提案未获通过的情形：

第 6.00 项《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未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先前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04 月 01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 3 月 15 日，公司以公告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本次会议通知；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2019 年 4 月 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 15:00 至 2019 年 4 月 1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现场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总部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春光路 1178-1182 号公司 5 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光辉先生主持；现场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有股东、股东代表，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王光辉先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代)董事会秘书徐秀丽女士，董事陈玲瑜女士，监事王燕红女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蔡伟龙先生，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林沈纬律师、葛牧律师以及各相关人员。

(二)股东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如下：

股东大会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
股东出席		30	220,993,666	57.3279%
其中	现场投票	2	74,093,650	19.2206%
	网络投票	28	146,900,016	38.1073%

2、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如下：

股东大会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
中小股东出席		25	21,895,424	5.6799%
其中	现场投票	0	0	0.0000%
	网络投票	25	21,895,424	5.6799%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股东代表李鹏女士、股东代表曾丽娜女士、见证律师林沈纬先生、监事王燕红女士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经股东大会审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提案：

1.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提案

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总表决情况：

1.00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	220,103,597	99.5972%
反对	890,069	0.4028%
弃权	0	0.0000%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00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	21,005,355	95.9349%
反对	890,069	4.0651%
弃权	0	0.0000%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本提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2.00 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各子公司互相担保的提案

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各子公司互相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7)。

总表决情况:

2.00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	219,888,147	99.4998%
反对	890,069	0.4028%
弃权	215,450	0.0975%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00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	20,789,905	94.9509%
反对	890,069	4.0651%
弃权	215,450	0.9840%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本提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3.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提案

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8)。

总表决情况：

3.00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	219,888,147	99.4998%
反对	890,069	0.4028%
弃权	215,450	0.0975%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00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	20,789,905	94.9509%
反对	890,069	4.0651%
弃权	215,450	0.9840%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本提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提案

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总表决情况：

4.00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	177,643,040	80.3838%
反对	43,135,176	19.5187%
弃权	215,450	0.0975%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4.00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	11,793,500	53.8629%
反对	9,886,474	45.1532%
弃权	215,450	0.9840%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本提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提案

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总表决情况：

5.00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	168,452,187	76.2249%
反对	52,326,029	23.6776%
弃权	215,450	0.0975%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5.00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	2,602,647	11.8867%
反对	19,077,327	87.1293%
弃权	215,450	0.9840%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本提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6.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 2019-029、2019-030)。

总表决情况:

6.00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	110,597,859	50.0457%
反对	100,989,504	45.6979%
弃权	9,406,303	4.2564%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6.00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	2,602,647	11.8867%
反对	9,886,474	45.1532%
弃权	9,406,303	42.9601%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提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特别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统计结果显示: 本提案未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提案表决情况小结：

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情况
1.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提案	通过
2.00	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各子公司互相担保的提案	通过
3.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提案	通过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提案	通过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提案	通过
6.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未通过

三、律师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指派的林沈纬律师、葛牧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四、备查文件

- 1、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一日